

证券代码：000797

证券简称：中国武夷

公告编号：2019-029

债券代码：112301

债券简称：15 中武债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的高级管理人员变动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免去庄发玉先生和林金铸先生副总经理职务的议案》的意见

鉴于公司机构变动原因，公司总经理提名免去庄发玉先生和林金铸先生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庄发玉先生和林金铸先生工作变动不影响公司后续工作，免职程序合法，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我们同意免去庄发玉先生和林金铸先生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二、《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的意见

经查阅林志英女士、陈超峰先生、郑景昌先生和余东波先生的个人简历，我们认为，上述人员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规定，未发现其有《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市场禁入处罚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林志英女士、陈超峰先生、郑景昌先生和余东波先生均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其提名和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因此，同意聘任林志英女士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聘任陈超峰先生、郑景昌先生和余东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三、《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的意见

经查阅陈雨晴先生个人简历，我们认为陈雨晴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或证券交易所认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陈雨晴先生的教育背景、工作经验能够胜任其所担任的相应岗位的职责要求，其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提名和聘任程序规范，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董事会聘任陈雨晴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特此公告

独立董事：童建炫 雷云 陈金山

2019年3月11日